

**南兴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兴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10 月 31 日以电话、邮件等形式发出，会议于 2017 年 11 月 6 日上午以现场表决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出席会议监事 3 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认真审议了各项议案，通过了全部议案，决议如下：

**1、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调整事项进行了核查，监事会认为：

（1）由于原 30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认购公司拟向其授予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合计 28.8 万股；原 4 名激励对象因离职不具备激励资格，取消拟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1.6 万股。

经过上述调整后，公司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总数由 200 万股调整为 169.6 万股。本次限制性股票的授予对象由 206 人调整为 172 人。

（2）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12 日以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09,34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现金股利 1.00 元（含税）（详见 2017 年 6 月 6 日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7-026）。根据公司《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的调整方法， $P=P_0-V$ （其中： $P_0$  为调整前的授予价格； $V$  为每股的派息额； $P$  为调整后的授予价格。经派息调整后， $P$  仍须大于 1），授予价格调整为每股 21.02 元。

因此，本次实际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总数为 169.6 万股，本次限制性股票实际授予对象为 172 人，授予价格调整为每股 21.02 元。

以上调整符合公司《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 2017 年 11 月 7 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否决，0 票弃权。

## **2、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对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确定的激励对象是否符合授予条件进行核实后，监事会认为：

列入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均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资格，不存在最近 12 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的情形；不存在最近 12 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的情形；不存在最近 12 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不存在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情形；不存在具有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公司《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其摘要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同意以 2017 年 11 月 6 日为授予日，向 172 名激励对象授予 169.6 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调整为每股 21.02 元。

具体内容详见 2017 年 11 月 7 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否决，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南兴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七年十一月七日